

蚌埠市新集镇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 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22.97	20.97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
公务接待费	9.97	9.33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13	11.64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3	11.64
公务用车购置费	0	0

二、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 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 况说明。

蚌埠市新集镇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22.97 万元，支出决算为 20.97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91.29%，新集镇按照中央和省市厉行节约要求，控制单位一般用车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

算为部门汇总数，包含局本级和局属单位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

蚌埠市新集镇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 0 万元，占 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9.33 万元，占 44.49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1.64 万元，占 55.51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原因是 2020 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计划。故 2020 年蚌埠市新集镇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次，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
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9.33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0.64 万元，下降 6.42%，下降的原因是新集镇按照中央和省市例行节约要求，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制度，从严控制接待人数和费用。2020 年蚌埠市新集镇国内公务接待共 207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1865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新集镇各项检查、招商引资等事务。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安徽省实施细则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相关规定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.64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1.36 万元，下降 10.46%，下降的原因是严格

控制公务用车，定点维修车辆等措施。其中，2020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.64 万元，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 1.36XX 万元，下降 10.46XX%，下降的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，规范公车使用制度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，主要用于开会、检查、督促、落实各项工作等交通用车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蚌埠市新集镇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。